

深圳市天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
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。

深圳市天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8]1834 号文核准。深圳市天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（含 7 亿元）。

本期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公开发行。本期债券主承销商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承销方式为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，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。

本期债券发行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14 日至 2020 年 4 月 16 日，本期债券的发行工作已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结束，发行情况如下：

最终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7 亿元，票面利率为 4.45%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深圳市天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
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

发行人：深圳市天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4 月 16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深圳市天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
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主承销商/簿记管理人/债券受托管理人：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4 月 16 日

